

不了、办不好的事情,是国家对种粮农民进行农业生产的一种直接、有效、有力的生产补助,较好地兼顾了粮食安全与种粮农民增收的目标。这些在实践中积累的宝贵经验,对于公共财政支持粮食生产、保证粮食安全具有重要参考价值。

第二,着眼于探索财政支持农业产业化经营的新路子和新机制。农业产业化经营是农业和农村经济发展中一项带有方向性、全局性的大事,公共财政支持产业化经营责任重大,是一个需要不断深入研究的重要课题。目前,农业综合开发不但已经成为财政支持产业化经营的一笔数量最大、成效也最为明显的资金,而且通过全力推进投资参股经营、综合运用多元化的扶持方式,初步探索了一条财政支持产业化经营的新路子。农业综合开发采取投资参股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的方式,发挥了企业“孵化器”的作用;通过专项贴息的方式,更好地发挥了财政资金“四两拨千斤”的作用;通过有偿无偿结合的方式,有效地解决了龙头企业融资困难的问题。

第三,努力将农业综合开发打造为支农资金整合的平台,在支农资金统筹安排、配合使用方面闯出一条新路子。各类支农资金整合是必然趋势,整合的步子也逐步加快。要通过现有支农资金的整合,形成分类科学、分工明确、管理规范、运转有序的管理机制,提高支农资金的使用效益。在这方面,农业综合开发动手较早,主动探索与其他渠道支农资金统筹安排、相互配合的机制,积累了一定经验,这就是以农业综合开发资金为载体打造项目平台或产业平台,在县域范围内积极统筹安排其他支农资金。因为农业综合开发投资的区域性、综合性,以及按项目管理的特点,决定了其可以在县域范畴内集中资金办大事,成为其他支农资金发挥作用的平台。在推进新

农村建设的新形势下,农业综合开发更要主动“搭好台”,请其他渠道的支农资金“唱好戏”,各记其功,各尽其责。

三、不断完善以农民为主体的运行机制,让农业综合开发真正成为“管理民主”的典范

建设社会主义新农村,农民是主体。推进新农村建设必须牢牢掌握两大重要原则:一是从各地实际出发,尊重农民意愿;二是要把农民的辛勤劳动和国家政策扶持有机结合。只有这样,新农村建设才能在符合农民意愿、带给农民实惠、受到农民拥护的基础上,扎实稳步地向前推进。

第一,真正让农民群众在开发中唱主角。农业综合开发实际上是农民自己的事业。要完善以农民为主体的开发运行机制,主动让农民参与项目规划、建设和运行的全过程,让农民有知情权、参与权、选择权和监督权。要充分尊重农民意愿,围绕群众需要搞开发,帮助农民办好农民想办的事,让开发的规划与农民的需求真正合拍。总之,必须立足于调动农民参与的积极性,发挥农民的创造力。因此,要倡导用民主的方式搞开发,各级农发办事机构特别是县级农发办的主要精力

要放在监管和服务上,努力当好“裁判员”和“服务员”,该到位的,决不缺位;不该到位的,决不越位。

第二,运用利益引导机制激发农民自觉自愿筹资投劳。必须发挥好国家投入的引导作用,更多地采用补贴和补助的方式进行投入,群众有积极性的优先扶持,没有积极性的就暂时不支持,真正体现政府在为农民配套。一些地方的实践证明,这种方式比片面强调要农民筹资投劳,更能够激发农民自觉投入的积极性,农民实际投入也会更多。

第三,要教给农民方法,畅通农民监督的渠道。一直以来,农民对工程质量监督有相当大的积极性,但没有系统组织,没有合法身份,也缺乏监督的专门技术。去年以来,安徽省阜阳市探索实行了农民质量监督员制度,不仅把监督权交给农民,而且把监督的方法交给农民。在2005年项目工程开工前,50名经过培训的农民质量监督员陆续上岗,积极履行监督职责。这种探索很好,真正让农民成为农业综合开发的主体,调动了广大农民群众建工程、管工程、用工程的积极性。●

(作者为财政部农业综合开发办公室主任)

● 动态

甘肃金塔: 新型农村合作医疗参合率达88.1%

甘肃省金塔县全面启动新型农村合作医疗试点工作,取得了一定成绩。截至2005年底,全县参加新型农村合作医疗的农民达25409户89003人,参合率达到88.1%,其中为943户2449名农村孤寡、残疾、特困户提供农村合作医疗救助资金7.35万元,全县共筹集新型农村合作医疗基金267万元。同时,还建立健全了票据管理、缴销、报表和基金收缴结算、专户储存的有关规章制度,从而有力保证了基金收缴工作的正常运行。

(王新春)